

系 所 別			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
組 別			丙組(主修計算機科學)
所 組 代 碼			9030
身 分 別			一般生
招 生 名 額			36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		一、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學業總成績名次證明書 四、考生審查資料表（限定格式）：報名前請至本系網站填寫，列印成PDF檔上傳至報名系統，為審查之重要參考，請正確且詳實填寫相關項目。本系網站 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 五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，如研究報告、競賽榮譽證書等皆可列入參考（選繳） 六、推薦函（選繳，格式不限，限由推薦人上傳） 【報名期間補件請洽電機系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，不受理資料補件或更新。應繳交資料不全者，將嚴重影響審查成績之評定。】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佔總成績比例	10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試日期地點	
		筆試注意事項	
		佔總成績比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
		口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佔總成績比例	0%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本系網站填寫之「考生審查資料表」僅為本系審查用，報名請至研教組網頁。 二、錄取考生除因重病須長期療養或應徵入營服役外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。 三、錄取考生須於選課前確定指導教授，指導教授限本系計算機科學組教師(不含該組研究員額0之教師)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2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3592
網 址			https://graduate.ee.ntu.edu.tw/